



China Greenland Broad Greenstate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國綠地博大綠澤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53)

與本代表委任表格
有關的股份數目 (附註1)

2023年12月27日(星期三)舉行的 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 (附註2)

地址為

為中國綠地博大綠澤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 (附註3) 或

地址為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2023年12月27日(星期三)上午10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諸光路1588弄虹橋世界中心5幢D3棟8樓舉行的2023年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依照下列指示代表本人/吾等投票。

請於適當的方格內填上「✓」號劃上標記，以表明閣下的投票意願 (附註4)。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	<p>「換股動議：</p> <p>(a)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換股協議(註有「A」字樣的副本已提呈本大會，並由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p> <p>(b) 待聯交所批准及同意換股股份上市及買賣，謹此向董事授出一項特別授權(「發行換股股份的特別授權」)，以根據換股協議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前提是發行換股股份的特別授權須為額外加入的授權，且不得損害或撤銷於本決議案獲通過前或之後可能不時授予董事的有關其他一般或特別授權；及</p> <p>(c) 謹此授權任何一名董事於其為了或就實行及落實換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或與此有關之事宜而言認為屬必要、適宜、可取或權宜之情況下進行所有行動及事宜及簽立(或倘要求加蓋本公司印章，則加蓋印章)所有有關文件。」</p>		
2.	<p>「結算動議：</p> <p>(a)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結算協議(註有「B」字樣的副本已提呈本大會，並由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p> <p>(b) 待聯交所批准及同意結算股份上市及買賣以及通過上文第1項普通決議案後，謹此向董事授出一項特別授權(「發行結算股份的特別授權」)，以根據結算協議配發及發行結算股份，前提是發行結算股份的特別授權須為額外加入的授權，且不得損害或撤銷於本決議案獲通過前或之後可能不時授予董事的有關其他一般或特別授權；及</p> <p>(c) 謹此授權任何一名董事於其為了或就實行及落實結算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或與此有關之事宜而言認為屬必要、適宜、可取或權宜之情況下進行所有行動及事宜及簽立(或倘要求加蓋本公司印章，則加蓋印章)所有有關文件。」</p>		
3.	<p>「動議：</p> <p>(a) 透過增設4,000,000,000股股份，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100,000,000港元(分為4,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25港元的股份)增加至200,000,000港元(分為8,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25港元的股份)(「增加法定股本」)；及</p> <p>(b) 謹此授權任何一名董事代表本公司在其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就增加法定股本而言屬必要、適當、可取或合宜之情況下作出所有相關行為及事宜、簽署及執行相關文件或協議或契據以及採取一切相關行動。」</p>		

特別決議案		贊成	反對
4.	「動議待第1項普通決議案獲通過及獲執行人員授出清洗豁免以及就此可能施加之任何條件獲達成後及在其規限下，謹此批准豁免綠地金融就綠地金融及其任何一致行動人士並未擁有或已同意收購的所有股份向股東提出強制性全面要約的責任，有關責任亦可能因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豁免註釋之註釋1發行及配發換股股份產生。謹此授權任何一名董事作出其認為就執行與清洗豁免有關或相關之任何事宜及使其生效而言屬必要、適宜、可取或權宜，或與此有關或與該等事宜其他方面相關的一切行動及事宜，並簽立(或倘要求加蓋本公司印章，則加蓋印章)所有有關文件。」		

附註：有關上述決議案全文，請參閱日期為2023年12月5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日期：2023年_____

簽署 (附註6) _____

附註：

- 請填上登記於閣下名下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有關。如委派多於一名代表，必須指明每一名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倘擬委任大會主席以外的任何人士為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擬委派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可委派一名或多名代表出席大會並在以投票方式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每位親自或由受委代表出席的股東就其持有的每一股股份均有一票投票權。
- 注意：倘閣下擬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註明「贊成」的方框內填上「✓」號。倘閣下擬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則請在註明「反對」的方框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指示，則閣下的代表將有權自行酌情投票或棄權。閣下的代表亦有權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提出而未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本決議案僅以概要方式概述。全文載於召開大會通告內，其將連同本代表委任表格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經閣下書面正式授權的授權人簽署。倘屬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另行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獲正式授權人士親筆簽署。本代表委任表格的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倘屬聯名股東，本公司將接納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的聯名股東的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而其他聯名股東再無投票權，就此方面而言，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排名次序而定。
-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授權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就股東特別大會而言，即不遲於2023年12月25日(星期一)上午10時正)最少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本聲明中所指的「個人資料」與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中「個人資料」的涵義相同。閣下是自願提供個人資料，其中包括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閣下在本代表委任表格上所述的指示(「該等用途」)。如閣下未能提供足夠資料，本公司有可能無法處理閣下的指示。本公司可就所述的該等用途，將個人資料披露或轉移給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股份登記處及/或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個人資料將在適當期間保留作履行所述的該等用途(包括作核實及紀錄用途)。有關查閱及/或更正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私隱條例提出，而有關要求須以書面方式郵寄至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如上)的私隱條例事務主任。